

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 及核查处置情况的通告

2026 年第 1 号

一、临县湫河国际大酒店经营的山药

2026 年 2 月，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发现我县临县湫河国际大酒店经营的 1 批次山药不合格，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

（一）抽检基本情况

2026 年 2 月 5 日，青岛元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在临县湫河国际大酒店抽取了 1 批次山药（购进日期：2026 年 2 月 3 日），经检验，涕灭威项目不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二）依法处罚情况

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检验报告后，立即对临县湫河国际大酒店经营的不合格产品进行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经查该批次山药已全部使用完毕，现场检查无库存。该主体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二

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修正）》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第八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予以处置。

（三）整改情况

该酒店表示将暂停使用山药，积极查找原因，并加强采购食品的进货查验工作。下一步我局将加强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确保食品安全。

二、临县缘分便利店经营的橘子

2026年2月，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发现我县临县缘分便利店经营的1批次橘子不合格，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通告如下：

（一）抽检基本情况

2026年2月3日，青岛元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在临县缘分便利店抽取了1批次橘子（购进日期：2026年1月25日），经检验，联苯菊酯项目不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二）依法处罚情况

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检验报告后，立即对临县缘分便利店经营的不合格产品进行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经查该批次山药已全部使用完毕，现场检查无库存。该主体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二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修正）》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和《山西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

摊点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第八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六条的规定予以处置。

（三）整改情况

该便利店表示将暂停从该经销商处购进橘子，积极查找原因，并加强采购食品的进货查验工作。下一步我局将加强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确保食品安全。

